附件二

臺南考區112年國中教育會考
集體報名國中「應考服務」資料繳交清單

學校代碼	
學校名稱	
申請非冷氣試場應考服務人數	人
申請身心障礙、重大傷病及懷孕考生應考服務人數	人
國中端核章	

注意事項

1、請連同確認表與本及相關附件，於112年3月9日至11日間親自送達家齊高中教務處，如採郵寄方式，務必於3月10日(五)17:00前送達(不得以郵戳為準，必須送達)。

2、裝訂方式：

(1)非冷氣試場應考服務申請表(學生填寫之正本)請直接按照原始班級座號由小至大依序排列。

(2)身心障礙、重大傷病及懷孕學生應考服務確認表(報名系統產出)，請連同相關證明文件裝訂，再依原始班級座號由小至大依序排列。

----------親自送件之回執聯----------

學校代碼			
學校名稱			
申請非冷氣試場 應考服務人數	人	申請身心障礙、重 大傷病及懷孕考生 應考服務人數	人
考區試務會收件	112年3月　日		